

台湾 6 所合作大学之“申请与奖助一览表”

	1. 国立暨南国际大学	2. 国立中兴大学	3. 国立云林科技大学
名 额	若干名	5 名	5 名
科 系	人文学院、管理学院、科技学院、教育学院等 19 个科系。(详细科系见简则)	中国文学系、外国语文学系、历史学系、财务金融学系、企业管理学系、资讯管理学系、会计学系、应用经济学系、化学系、应用数学系、物理学系一般物理组、物理学系光电物理组、资讯科学与工程学系、生命科学系、生物科技学士学位学程等 15 个科系。	工程学院、管理学院、设计学院等 8 个科系。(详细科系见简则)
奖 助	学杂费及教育学分费全免。	学杂费全免	学费全免
申请条件	高中统一考试 / 技术科统一考试成绩：5 科{包括华文、英文、数学类科[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 (I) 或高级数学 (II)]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}总积分不超过 18 点。	高中统一考试 / 技术科统一考试成绩：5 科{包括华文、英文、数学类科[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 (I) 或高级数学 (II)]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}总积分不超过 16 点。	高中统一考试 / 技术科统一考试成绩：5 科{包括华文、英文、数学类科[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 (I) 或高级数学 (II)]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}总积分不超过 22 点。
申请方式	以“侨生”身份透过海外联招会“个人申请”管道申请入学。	以“侨生”身份申请入学。	以“外籍生”资格申请。
截止日期	2016 年 12 月 15 日	2016 年 12 月 31 日	2017 年 4 月 1 日
备注	①大学期间，获奖人需修毕教育专业课程； ②毕业后，获奖人必须在华文独中任职至少 4 年。		

	4. 国立彰化师范大学	5. 国立高雄师范大学	6. 国立中央大学
名 额	5 名	2 名	若干名
科 系	教育学院、管理学院、文学院、理学院、工学院、社会科学暨体育学院和技术及职业教育学院等 21 个科系。	美术学系、体育学系	数学学系、物理学系、光电科学与工程学系、化学工程与材料工程学系、土木工程学系、机械工程学系（光机电工程组/先进材料与精密制造组/设计与分析组）、资讯工程学系、资讯管理学系、财务金融学系、地球科学学系、大气科学学系、生命科学系、生医科学与工程学系等 15 个科系。
奖 助	学费全免。	学费全免。	学杂费及教育学分费全免
申请条件	应届高中毕业生。	高中统一考试 / 技术科统一考试成绩：5 科{包括华文、英文、数学类科[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（I）或高级数学（II）]及其它两科相关科目}总积分不超过 18 点。	应届高中毕业生。
申请方式	以“侨生”资格透过“自行招收”管道申请。（提交申请文件请详阅简则第 12.2 条）	以“侨生”身份透过海外联招会“个人申请”管道申请入学。	以“侨生”资格经由国立中央大学侨生及港澳生大学部单独招生管道申请。（提交申请文件请详阅简则第 12.2 条）
截止日期	2016 年 12 月 31 日	2016 年 12 月 31 日	2016 年 12 月 10 日
备注	①大学期间，获奖人需修毕教育专业课程； ②毕业后，获奖人必须在华文独中任职至少 4 年。		